



半胃先生記

• 悟 如 •

林森人。以先生息迹，故隱其名。值彼年青時，酷嗜杯中物，醇醪弗拘。不問青州從事與平原督郵，凡謂之酒者皆飲之。每遇親友宴集，輒喜猜拳行酒令，且唯恐飲之不多，恒伴自取飲，敗則執壺自傾，舉杯豪飲，每飲輒醉，非至中聖人不止。及歸，必頹然臥前檻，不省人事，由家人扶之入寢。明朝詰以醉中事，皆茫然無所知。其耽齋藥也如此。如是者歷廿餘年，安得不傷於胃。故年猶未及強仕，即櫻劇烈十二指腸潰瘍疾。半胃稱號，乃即隱伏於此。當其疾作時，痛苦萬狀。惟先生知苦所自來，非偶然所可排遣，素抱逆來順受心理，處之泰然，不以為意。其善得滅苦之法，蓋有自也。先是，先生亦因受害於羅浮春，管患失眠，目不交睫者累月，甚至神經失常。時聞有西醫羅某，原出身於教會學校，以能繼意承志，因父持齋誦佛乃亦從之。家中設瑰麗佛堂，精修淨土。全家茹素，孩提同之。值朝暮課誦，家人及賓客參加者，恒達數十人。款坎鐘磬，莊嚴肅穆，梵唄聲揚，儼如蘭若。自懸壺而來，病人因見聞而發菩提心者，不計其數。且某不畏疫染。臨床輒為病人方便，悍然登病榻，接近病人氣息，而行望聞問切。診費所入，悉資為放生施賑，及印經流通。其行醫為善，畢具財施法施無畏施三者。蓋布施居六度之首，放生備三聚圓戒，以不堅法之財，（財身命三者稱為三不堅法）。持大乘三聚圓戒，發三輪體空布施，（能施所施及施物，三者俱空，稱為三輪體空）。以植出世間清淨莊嚴無量無邊功德。天下之事，孰愈於此。若某者，可謂智矣。世人皆以為疾病為致死之因，故成長之。豈知人之生死，實非受制於疾病，乃受業力所引牽。設業報未盡，縱則身槍林彈雨之中，亦決不致死。及其既盡，雖四梵志藏身有術，數亦難逃。某明乎此，故無所畏。又以生其不能畏疫染之

心，故亦無所畏疫染之法。此恰符「心生則法生，心滅則法滅」的道理。故某行醫數十年，猶健在亦未嘗偶染惡疾。先生失眠，迨後就醫於某。某察先生病，以為神經失常，治法宜從使之心寧達觀入手，遂詭言謂之曰：若爾之病，患者甚衆，吾曾治愈不數，爾須聽從吾言，始可獲痊，徒特藥石，無益也。於是註解金剛經與彌陀經二冊贈先生，並與藥水一瓶，且囑曰：酒宜戒，其他娛樂之事，凡平日爾所好者，儘可為之，但勿過度，於臨睡前，先服藥水，後登床閉目，掃除心慮，休管一切，祇以一句「南無阿彌陀佛」，喃喃默持，心維耳聽，勿使間斷，須臾即可成寐，若得安睡，精神必漸健旺，然後每日隨精神所及，閱金剛經或彌陀經數行，必能使心神更感愉快，愈當益速。先生歸，如效而行。當夕，即見靈效，酣睡達三四小時。自是之後，睡眠時間，逐漸增加，日能看經少許。不旬日，藥止亦能安睡如故，幾乎全瘳，先生大喜。由是看經興趣益濃。且常過某家，參加念佛。並就某習誦經咒。以先生頗具宿慧，詰辱聲牙，不數日悉皆領會熟誦。嗣以家庭環境喧囂嘈雜，不適靜養，遂暫移居烏石山雷霹巖。巖為廟名，以有廟傍巖而建，中奉觀音大士像，像即勒於巖石上，高六尺餘，結跏趺坐，莊嚴無比。相傳是像係往古雷霹所成，故顏其廟曰雷霹巖。以像威光赫奕，妙相莊嚴，刻劃精緻，有類天成，非人工所能鑿者，故傳係雷霹，殆可信也。廟中居耆壽大年之齋姑數輩，中有大姨三姨二者，年事最高，將達九秩，猶紅光滿面，神采奕奕，能跪誦金剛經彌陀經終日不倦。且略有神通，能知未來事，或叩之，祇以一二語答，輒皆奇驗，見者莫不歎服修行能有如是之成就。三姨有女，幼失怙，以孤星無託，從其母出家，初無十年不字意，終以宿具慧根，居廟日久，深染梵剎清寧，殊疾世味汚濁，更以感其母孀獨之苦，遂矢志謝絕塵修，終身奉母修行

。先生在廟時，女年已花甲，慈祥和藹，道貌岸然，知先生有志於道，款待至殷，值有暇嘗為先生釋彌陀經義，確具詠絮之才，先生至敬佩之。歷月餘日，先生深受法益，學佛之志愈堅，並擇修淨土法門。此為先生學佛因緣之梗概，善得滅苦之法所自來也。先生研佛多年，以為世間之苦，為學道之人，欲求解脫，必須研究之基本問題，與必須深嘗之真實意味。昔釋迦佛成道時，首在鹿野苑三轉十二法輪，度五比丘，於苦集滅道四諦中，首指苦諦。因知苦能斷集，所以佛說「苦當知」，可見苦法是最為重要。故先生對於苦的問題，研究最深。尤以生平經歷遭遇，無不加以明晰觀察。先生曰：人惟不知苦從何來，苦與衆生利害關係若何，故遇苦法生時，必起種種煩惱，造種種業，為流轉生死根源。若能明瞭，必不以苦為苦，抑且反以苦為樂。文天祥所謂「鼎鑊甘如飴，求之不可得」。果能如是，則生死可了，輪迴可出矣。先生又嘗語余曰：苦者世間果報之法也。法有世間與出世間之別。出世間祇有清淨無為自然法爾之一大法，名為無為法，亦名一真法界，亦名真如，其法塊然獨立於世間法之外，不隨世間因果轉變而流轉生滅，以其離世間法之生滅，常恒不變。故其法乃是淨法，且是樂法，以其無生滅故。是法絕待而非對待。其因果不別，即因即果，所謂因清淨無為，果亦清淨無為，故屬自然法爾。因果且同時，所謂「放下屠刀，立地成佛」。隨放隨成，不有先後，因圓果滿，起即成佛。衆生若修此法，但放下萬緣，不生一念，則法王妙相，即已全彰。直是所謂「越三祇於一念，齊諸聖於片言」。其易無比。世間法則不然，乃是因緣所生之法，以其假於因緣所作爲，故名有爲法。是法緣聚則生，緣散則滅，皆流轉於生滅之門。因有生滅，故為染法，且是苦法，非清淨樂法。世間所謂樂法者，純屬對待，樂盡則苦，故亦為苦因，若亦稱之為苦法，未始不可。且是法因果不同時，乃先因後果。所謂「欲知前世因，今生受者是。欲知後世果，今生作者是」。其因果之性亦互異。所以世間之果

名爲異熟果。謂異性異於因性，且在異時成熟也。世間法乃隨緣不同轉變，故有種種差別。所以出世間法祇有清淨無爲一法，彼法則有無窮無盡，總稱萬法。世間法與出世間法，在名相上雖有分別，其體性則無分別，以世間法即爲出世間法隨緣而生起之幻相，出世間法即爲世間法隨緣而實相，其實際體性，皆爲不變的眞如。所謂「萬法即眞如，眞如即萬法」。又一「不變隨緣是萬法，隨緣不變是眞如」即明二者無有分別。因衆生迷於此萬法自性本空的道理，所以過去世會起惑造業，爲數無量，流轉生死直至於今，現在世又不知所受果報，由於往世造因而來，復因受報而起惑造業，爲未來世受苦之因，所以流轉生死，永遠不得超脫輪迴。若既明苦報係由因果中來，則知有因必有果，既種其因，欲免其果，非斷現世業緣，決不可得。凡一法之生，必有一法之果，故其生也必有因。因有遠因與近因，遠因者宿世之業因也。近因者，現世之業緣也。既有宿世業因，遇現世業緣，則感生果報。猶如人因飲酒而患疾苦，疾苦爲宿世業因之果報，現世飲酒之業緣而起。故飲酒既爲疾苦之近因，亦爲疾苦之業緣。若無此業緣，則因此飲酒而患之疾苦，亦爲由感生矣。衆生種業因於世間，正猶農夫播種於田。播種，業因也。施於灌溉等，業緣也。設既播種而不施料灌溉，則苗稿矣。若徒施料灌溉而無其種，則示無由生穀。必兩者兼備，穀乃生矣。故業因雖有感果之能，然使能斷其業緣，令彼業因漸自消滅，則業果亦無由感生也。正若播種而不施料灌溉，則種亦自敗。其理同也。故行人必須持戒嚴淨，方得了脫生死。佛言：「以戒爲師」，即爲持戒能斷業緣，使宿世業因自滅，不能感生現世苦果。因「種子」能生「現行」，「現行」亦能熏習「種子」，故現生之業緣，固爲過去之果，然亦爲來世之因。是以能斷業緣，不但能消宿世業因，且可能斷未來業緣。若明此理，嚴淨修持，不難業盡障消，立證涅槃境界。所謂業者，即衆生行爲與心想，亦即五蘊中之受想行識等四心法是也。一切衆生之受想行識，皆爲受生三界輪迴六道之因。有其因必有其果，故菩薩明其理而知畏因，衆生昧其理而但畏果，所以菩薩具智慧，衆生蒙愚癡。若衆生亦知憚於造因，自亦能逐漸業消智朗，轉凡成聖。是所

謂般若爲出生諸佛之母。又業報之感生，有先後次序，所謂「順現受」「順次受」與「順後受」三者。又有華報與果報之別。現世造惡業而先受疾病苦果，此華報也。及死後，更墮阿鼻地獄，受苦無量，此果報也。然此有次序有華果的果報，皆爲世間歷歷不爽之果報，乃受生三界輪迴六道之九類衆生，自作自受，既作必受，無可逃避者。衆生使能明瞭果報道理，讓發菩提心，具大智慧，願超三界，則如暗室之揭明燈，朝露之遇旭日，業障俱消，報亦何有。此理至明。以世間善惡之業，皆屬染業，故其果報，皆爲苦果。是以佛析世間之苦，祇有二苦、三苦、四苦、五苦、八苦，乃至無量苦。名此世界爲娑婆世界。娑婆二字，義爲堪忍。經云：「三界不安，猶如火宅」。謂衆生在此苦世界中，竟能堪受安忍。由於堪忍二字之名，即信此世間決無樂法矣。娑婆世界，實爲衆生集體苦報的所在。亦爲衆生發心修行唯一的道場。衆生在此世界，既不願安忍受報，以償宿業，又不知發心修行，以消業障，則將何爲？是捨起惑造業，深種生死根株外，更無有事於此娑婆世界，豈不更枉此生之得人身。衆生在世間所受之環境諸法，固爲果報，然衆生之身，亦爲果報。身者爲能受，名爲正報，謂正受果報也。諸法爲所受，名爲依報，謂依身而報也。故知有其身始有其報，無其身，則報既無能受自亦無所受矣。是以衆生欲除苦必除身，欲除身必除業，欲除業必除惑，除惑則由於研究一切法不外屬於三種性。一爲遍計所執性，謂世間一切有爲法，皆無實性，乃由於衆生普遍計度，妄執而爲實有。一爲依他起性，謂世間一切法，皆屬因緣生滅法，依於因緣而生起。一爲圓成實性，謂一切法自性，無非是空，空爲圓滿成就而又真實之體，常恒不滅，惟此空性纔是諸法實性。欲澈底了解，必須研究五重唯識。衆生即爲迷此理，所以起貪嗔癡三毒，造身口意三業，爲流轉生死根源，正報之身終不能除，依報之苦終不能免。世間之苦，莫甚於死。欲免其死必免其生。由除惑而除業除身，則是免其生也。若不除惑而僅除其身，則生死之苦，依然存在。此理不可不知。昔白香山居士贈王舍人詩曰：「聞君減寢食，日聽神仙說，暗待非常人，潛求長生訣，言長本對短，未離生死轍，假使得長生，纔能勝天折，

松樹千年朽，槿花一日歌，畢竟共虛空，何須誇歲月，彭殤徒自異，生死終無別，不如學無生，無生則無滅」。是知欲求無滅，必學無生。經云：「諸法本不生，自性離言說，清淨無垢染，回業等虛空。故知世間諸法，本原皆是不生。衆生除惑免生，是返本還元之道。唯其如此，方得永了生死。衆生因惑造業，因業生身，因身受苦，此爲流轉門。（謂流轉生死）由於除惑除業以至於除身除苦，此爲還滅門。（謂還於寂滅）流轉則永久爲衆生。還滅則永久成佛。二門正相背，爲迷悟之殊途。余曰：由於除惑乃能除身除苦，周聞命矣，但既受正報之身與依報之苦，將如何而除之？且苦自爲苦，如何能反之爲樂，得免煩惱？先生曰：是有術也。蓋既知世間苦樂相待，互爲因果，苦盡則樂來，樂盡則苦至。是何慕於樂，而亦何惡於苦。世間法中，實無苦樂分別，由於衆生心迷於理，而自生分別耳。經云：「一心如工畫師，造種種五陰，一切世間中，無法而不造，如心佛亦爾，如佛衆生然，心佛及衆生，是三無差別」。可知世間一切法皆由心造。若研究唯識，當更明此理。故吾人既生之身，雖無法即能免除，然所受之苦，由於自心分別，自可立除之。至於反苦爲樂，亦由心造，何難之有。當苦法生時，則以四諦十六行相中苦諦下之四行（1苦若2苦空3苦無常4苦無我）思維曰：苦性原已爲苦，若生煩惱，則必益苦，不如安忍受之。苦之自性既空，則無所謂苦，何如靜待其滅，自歸於空。苦既無常，則遷變不定，說苦時，苦已過去，未來時是否苦仍存在，猶不可知，何須預作無謂煩惱。苦乃依身而有，身滅則苦亦滅。身爲五蘊四大假合所成，非有實我，輾轉歸於寂滅，及身既滅，則苦於我何有。經云：「一切有爲法，如夢幻泡影，如露亦如電，應作如是觀」。苦法原皆如是。況世間過去現在未來三世，具在「一瞬時」一聞。古人云：「一彈指頃去來今」。是知現在世時間之短暫，更無可比擬。所謂現在之苦，瞬息間即成過去，何足較量。過去既已過去，未來尚未到來，如是思維，則無有所謂現在之苦矣。所以苦法生時，但忍耐受，聽其自然滅法。生滅已矣，寂滅爲樂」。再思世間法苦樂原是相待，苦盡則樂，若不苦，則亦無有樂。爲愛苦爲

樂因故，苦當自失。設苦之至甚，作如是想，猶不能解除，更思苦至極時，不過一死，死則一切皆了。況修道人，志切往生，不死亦何得往生。且厭離娑婆，欣慕極樂，是修淨土法門必具之心願，若得即離娑婆生彼極樂，正願所願，欣之不遑，更有何畏。如是思維，苦當自滅。余曰：如來具大慈大悲，何不拯拔眾生同出苦海，安忍聽眾在此世界受苦？先生曰：如來曾以無上平等心，與無緣大慈，運同體大悲，於此世界不會間斷在度眾生，無如眾生障深業重，闇昧昏愚，不知受如來法味，享如來法樂。猶如暗室，因障蔽而不能見日光，非陽光有偏私或間斷而弗及之。如來亦復如是，如來以慈惠施於眾生，無所分別。亦如陽光之於大地，無不徧照。只因眾生妙明本心，為無明障翳，自絕於佛，不得度脫。若眾生一旦破盡無明，發無上智慧，障消翳脫，直超三界，何異於多時昏暗，因重暗日，頓見光明。是以密致稱毘盧遮那（法身如來）為大日如來。又如來為大醫王，能治眾生一切心病。如來所說之一切法，即為治心之藥。假如眾生自知有病，服如來法味，則病自愈。即使眾生不服法味，如來亦不暫捨，仍以醍醐法味常存世間，以待機緣，總以度盡眾生為目的。但如來之法，為眾生治心而設，苦眾生不病其心，則法亦無所用。古德云：「佛說一切法，為除一切心，我無一切心，何用一切法」。是眾生若既除一切心，則亦毋須服如來法味矣。經云：「應無所住而生其心」。即為如來治心法味之一種。三界眾生，凡迷於世間苦樂者，皆病其心，不以如來法味治之，決不能愈。以娑婆眾生，醫深障重，既樂五欲，故樂則必使眾生沈淪苦海，不得出離，是以北拘盧洲人壽千歲，思食得衣，思食得食，享樂已極，佛猶稱之為八難之一。惟苦乃能使眾生脫生死，入無餘涅槃。為眾生惟因受苦，始能於世間生厭離心，求解脫道，然後逐漸覺悟，發心修行，以至於證果。佛言：「中土難生，人身難得」，中土為受苦之地，人身為受苦之本，佛何以反稱之為難生難得？因為惟生中土，始得聞及佛法。惟得人身，始能聽法修道。然亦為中土之苦，正能促眾生覺悟修行。亦以人身由於受苦始能思維，

由於思維始能悟道。故佛稱之。是苦之於眾生，有百利而無一害。佛且利用此娑婆之苦，以度脫眾生。無問自說之念佛法門，即為釋迦與彌陀二如來為度脫眾生於生死苦海而設之特別法門。中具折伏與攝持雙門。此釋迦之娑婆世界，以慧以苦折伏眾生，使眾生因受苦而發智慧，厭離娑婆，求生極樂。彼彌陀之極樂世界，以慈以樂攝持眾生，使眾生欣慕極樂，求脫娑婆。是知娑婆之苦，正為如來度脫眾生唯一好工具。因眾生非有娑婆之苦，不生厭離之念。非有安樂之樂，不生欣慕之心。眾生修此法門，但一心念佛，不待業盡情空，及其報盡即可帶業往生。既生淨土，則依正莊嚴，壽命無量，永不退墮，直至成佛而後已。是世間之苦，為眾生莫大之利益。苦來，正宜欣然接受，奈何反嫌惡之？余乃無言，但徬佩先生因研究佛學，深得滅苦之法也。先生於民國卅八年來臺。與同學周某聯居。某有媳李女士，前身龍女。願慧過人。既於佛理有相當研究，且善能誦經讚，執法器。饒於佛理。於是先生深得善助，嘗組成尚實念佛會。參加者，多為先生同輩老友。現先生已他適，佛會由周某翁總主持。每週除定期念佛外，尚邀方居士講演經論。由李女士教習唱讚，及念佛施食等儀軌。慧日朗耀，佛事昌隆，數未曾有，此亦先生學佛之一段因緣。今春先生十二指腸潰瘍之疾又作。為惡是疾頻發，貽累家人服侍之苦，乃就徐外科醫院，作根本割治，今先生胃部業已恢復正常。十餘年前所不敢食之米飯水菓等，現均已能食一如常人矣。曾聞先生談，徐外科醫院，係開設在臺北長安西路一百四十號三樓大廈。院長為臺人徐榜興先生，溫文肅雅，偉貌碩幹，係留日博士，曾任臺大教授兼附設醫院外科主任，割治手術，為臺省首屈一指。尚有耿殿棟醫師等數輩，技術亦至優良熟練。且院長醫師等，對待病人，均甚謙沖和藹，備極愛護溫慰，不失良醫態度。割治先生之胃，係屬大手術，需時祇一點一十餘分。識者謂為迅快無比，鮮有其匹。該醫院開設兩年，割治各症，不下千餘人，其中胃患居多，未嘗有失。割胃住院，需時極短。先生自開刀以迄於出院，祇需八天。開刀後，在四十八小時內，但僵臥床上，不進任何飲食，營養方面，端賴注射葡萄糖。逾四十八小時，有下氣通，表現內部胃腸貫通

良好，此時始少進米湯開水等。越三日，能食乳糜及湯汁補品，並能翻身起坐。四日即能下床如廁，並少作散步活動。自是之後，飲食逐漸改進，精神行動亦漸次進步。七日拔除藥線。藥線拔除後，醫院手續均告完畢。八日即出院，回家從事將養。迄今已歷月有餘日，先生精神體力，均已復元。聞者莫不驚歎徐外科醫院術之高明也。或問先生曰：切腹割胃，得毋恐懼乎？先生曰：否，當開刀時，則思曰，淨業行人，志切往生，不死不得往生，自縊不得往生，伏劍不得往生，仰藥不得往生，飲彈不得往生，以及其他種種橫死，亦皆不得往生，惟開刀之頃，設該報盡，若一心不亂，虔持佛號，定必蒙三聖接引而去。故開刀時，無有恐怖，但喃喃默持佛號，緊念不絕，冀酬所願。詎徐外科醫師等手術高妙，藏事不後，依然故我，「去後來先作主翁」之我的阿賴耶識，依然存在，不禁長太息往生之難也。有為先生慶而以書賀者，先生曰：往生之難，有如愛國獎券之中特獎。今不獲中特獎（往生）而僅中末尾，祇索回本錢（痊癒），何賀之有？況四大假合之身，屬於不堅法。四大不調，共有四百四種病。今治愈胃患，僅暫除其一。在吾人已逾四行病年，尚有四百三種病，正將陸續迎面而來，佛言：「人命在呼吸間」。且斷未摩時，（未摩，死穴也，在人身體內，有百餘處及至臨命終時，四大不調，觸之即死）。痛苦逾於活龜脫壳，猶不知在於何時，思之可憐，奚敢自安。但得假我數年，多事念佛，備足往生資糧，則是可喜事也。先生之語，固近諧謔，然義則雋永。以先生素空四相，故無人相觀念。先生曰：古人稱蟹為無腸公子，人亦何異於蟹，乃自號曰半胃先生。余窃以為蟹人於蟹，殆有過也。蓋蟹值秋風葉落，晚節花香之時，為騷人墨客，把酒吟風，所共欣賞。所謂「右手持酒杯，左手持蟹螯，拍浮酒船中，便足了一生」。興致勃然。若彼元惡大憝，奸匪國賊，兇殘酷暴，荼毒生靈，生且為人所疾惡，更何慕於死，豈足譬之於蟹，是猶不如之也。余閱者，俾有與先生同具嗜好而末患疾病者，以所警惕；既患同病者，有所效法。設若進而效先生深研佛理，得滅苦於現生；精修淨土，願早歸於安養。更是余作記指趣，則余亦將何負於先生？